

# 寻迹枕碧楼

史宁

早就听说北京金井胡同的沈家本故居开放了，一直想去看看，尤其是内中著名的枕碧楼，总想一窥究竟。最近，有一天中午有暇，便约上朋友一同前往。沈家本故居所处的正是过去的宣南之地。金井胡同在宣武门外大街西侧，进了达智桥胡同走到尽头向北一拐弯没几步就到了。这条胡同以前似乎也路过不少次，我却从来不曾知道有个沈家本故居。倒是离此不远处斜街的龚自珍故居尚有印象。似乎在大多数人的眼中，龚自珍的名气要远远大于沈家本。然而，从来如此便对么？

沈家本故居实际位于金井胡同和储库营胡同十字交叉的路口处，从地理位置上它似乎应该属于东西向的储库营胡同，但是习惯上都将其归入了南北走向的金井胡同。据说，这很可能和沈家本故居门前的水井有关。历史上北京有许多带井字的胡同，金井胡同的得名正是因沈家本故居门前有一口水井。这井当然不会吞金吐银，真正的原因是周边远近胡同的居民共用沈家门前这口水井。沈家本为人敦厚，自从迁居此处之后，发现邻人汲水时有落井之险，便命家人特制了铜质护栏，将水井围起，以防险情。铜护栏在初建时金光万道，民间就称之为“金井”。久而久之，胡同的名字也就被金井胡同取代了。眼下，昔日的金井仍在原地，周围的铜护栏则是前两年新建，算是再现了“金井”胜迹。不过，在故居开放前的漫长岁月中，附近的居民似乎也不曾知晓当初为胡同带来沛雨甘霖的沈家本究竟为何许人也。

迈过轩敞的大门进入院中，忽觉异常安静，几乎瞬间隔绝了门外的喧嚣扰攘。迎面就是两层的枕碧楼，门楣上的“枕碧楼”三字据说还是徐世昌亲题。所谓枕碧者，既有湖州老宅地处碧波湖畔，又含有新楼毗邻京杭护城河碧水之意，佳宅傍水，是为枕碧。此楼是沈家本的藏书楼，藏有五万卷典籍。沈家本嗜书如命，曾说过“书不可不读，不可不疾读”的话。晚年退职后真正实现了躲进小楼成一统，又写出了“小楼藏得书千卷，闲里光阴相对酬”这样的诗句。这座小楼也被人誉为法律人的“天一阁”。从某种程度上说，枕碧楼确实和天一阁有些相似，两位楼主——沈家本和范钦都是一生为官，有条件蒐集各地书册，而且二人对书籍都是天生没有理由的痴迷，最后用一生的积蓄构筑起心目中的避喧佳处。然而枕碧楼远没有天一阁幸运，早早地在主人离世后不久便遭厄运，藏书也日渐零落，连同整个院子都湮灭于代代杂居的市井人家之中，枕碧楼的名字便连同主人沈家本一道如此黯淡下去了。

眼前整饬一新的枕碧楼使人很容易忘记它在长久的岁月剥蚀下怎样苟全坚挺至今。楼分两层，每层四间，一层西侧的半间留作通道连接前后院。穿过通道来到楼的北面才见登楼的木梯。沈家本入住之前此地是浙江的吴兴会馆。而如今全院格局包括枕碧楼在内都不似寻常的民居建筑式样，因而可以推断当是沈家本迁入时仍在一定程度上留存了原有建筑风格的结果。此楼处在今天的都市丛林中委实低矮，但在晚清之际的宣南一带可谓屈指可数的地标。枕碧楼一层是沈氏的会客厅，二层是其读书和藏书之处。那不甚陡而高的木梯确曾留下老人无数的足迹，在送访客后独上高楼，品读书写一定是他最为惬意忘情的美好时光。今天的枕碧楼一层展出了沈家本生前的印章、笔洗和手炉等应用之物，二层是沈氏各种版本的著作。可惜我们到访时二层暂不开放，楼梯口横陈的一条警戒线多少有些让人心生遗憾。记得过去曾看到报道，故居在腾退改造前全院总共住了六十多户人家，仅枕碧楼上层就住了三四户。当年的木楼梯在如此重负之下犹能巍巍支撑至今真算是个奇迹！

和枕碧楼同在第一进院的北房如今开辟成了故居的第一展厅，陈列沈家本的个人生平。沈家本七十三年的人生轨迹在展厅中浓缩为五个部分——青少年时期、刑曹生涯、任职地方、修订律例和斗室残卷。其人生的巅峰时期显然是修订律例这一阶段，但是在刑曹生涯和任职地方两段也有

可圈可点的成就，最著名的和两要件要案有关：一是晚清四大奇案之一的杨乃武与小白菜案，一为郑国锦杀人案。正因为这些案件的成功办理使沈家本在朝野上下有了“以律鸣于时”的美誉。两案与沈家本直接或间接相关，但是后来人更愿意选择记住杨乃武与小白菜之间的男女私情和郑国锦案的离奇死因，总会淡忘为破解奇案做出重大贡献的幕后功臣。单以郑国锦一案来说，沈家本所做的调查和侦破工作以及整个案件的精彩程度丝毫不逊于前代的各种公案小说中的情节。只可惜，无人能为沈公记案，沈家本太容易被世人遗忘了。

北房对面的倒座房是第二展厅，重点展示了沈家本修订律例这一阶段的成就，很像是第一展厅中第四部分展开的补充叙述。沈家本属于典型的凌迟、枭首、戮尸等酷刑，被政府所采纳。展厅的电子互动屏显示了清朝时外国画家绘制的种种清代刑罚，

今天看来确乎有些令人不寒而栗……与废除重法并行的，沈家本还提出禁止刑讯、削减死刑罪名、改革行刑刑制、删除奴婢律例、统一满汉法律，等等。如果再回到宏观层面，沈家本堪称中国法制现代化的先驱，他构建了现代审判制度，改造旧式监狱，创设检察制度，首倡律师制，并且开创中国现代法学教育与研究。桩桩件件无不彰显出沈氏为中国近代法制的开山鼻祖和宗师级的巨擘。怎奈清王朝气数已尽，沈家本修订的新法还未及正式颁发，清廷倾覆民国肇建，沈家本迈入了斗室残卷的时期，枕碧楼成了他人生最后的舞台。与沈家本相比，范钦终归只能算是一个藏书家，沈家本除藏书之外还有多种著述。著名的《枕碧楼丛书》十二种便是他告老退职之后的思想结晶。

回顾枕碧楼的沈家本拒绝了袁世凯政府的出山邀请，每日生活唯有读书、整理旧稿和写诗，真正做到了以固守隐于世。有一首小园诗很能代表彼时的心境：名都赫赫走英豪，骨病支离不耐搔。独许闭门观物变，高吟坡句首频搔。有壮志未酬的遗憾吗？或许吧，但更多还是闭户绝尘的淡泊。

故居二进院是主院，面积大了不少，东西厢房展出的是清末修订法律

人物展和古代法制人物展。无论是在清末“礼法之争”中还是历代杰出的法制精英行列内，沈家本都是绕不过去的人物，这种不可或缺在当时可谓风头一时无两，但为反而在当下的大众记忆中却难以留存丝毫的痕迹呢？人们会知道商鞅、韩非、王安石、张居正、张之洞，唯独忘记了最该记住的沈家本。在我们参观的时候，故居里只有一位中年女性游走各个展厅取景拍照，偌大的院子仿佛专为我们而开设。馆方曾经统计，故居参观者仍以法律专业的学生居多，除了法律圈子里的人，极少有人知道沈家本到底是谁。

在主院的东侧还有一个狭长的跨院，应是沈家本的小花园，虽不大但胜在清幽。沈家本的小园诗中的小园大概即为此地。而主院以北的第三进院目前并不对外开放。其中有一株他生前手植的皂角树素为人称道，可惜现在已被遮挡而无法看到了。这棵皂角树大概是整个院子中最少改变的原物了，想必也只有它不会忘记主人的颯笑音容吧。皂角位于小园北端，正好与南面枕碧楼遥相呼应。我们走出故居时，再次回望了一眼枕碧楼那不甚陡而高的木梯。

枕碧楼在法学界、史学界和藏书界都是一个值得记忆的场所。当走出大门时，朋友说沈家本故居对面原来还有一面巨大的荷花影壁，正是宅院主人昔日显赫身份的象征，可惜今已不存。门口的工作人员说前面不远高台上还能看到被玻璃板保护起来的影壁基座。我们过去一看果真如此，只是如不加指点根本不会留意这处小小的遗迹。往日不可追，来日犹可待。好在现在的枕碧楼已焕然一新，借此机会走进他的故居，重新认识一下这位以律鸣于时，以固守隐于世的沈家本尚为时不晚。



沈家本著名的藏书楼枕碧楼。楼名匾额由徐世昌题写。这里是沈家本生命中最重要的建筑。



枕碧楼的木楼梯经历了多户杂居的时代，使用至今，始终坚挺。



现枕碧楼一层的原状陈列。墙上所挂的是沈家本晚年与儿孙在枕碧楼前合影。



沈家本故居二进院。现东西厢房已开辟成展厅，北房设为会议室。

近些年，新疆奇石受人们青睐，大有超过和田玉的架势。

说起来，玉本出自于石，就是质地特殊的石头，因其文化内涵被提升，品质被认可，遂成为人们喜欢的宝贝。如今玉少了，人们便把目光转向石头，于是奇石便被抬高，成为又一珍贵玩物。

早先的说法如“淘尽顽石始为玉”，“叶尔羌是一条漂着宝贝的河”等等，说的都是玉石，至于奇石，则要从顽石中去寻找，其寻觅千万遍终不可得的事，比比皆是。

奇石在历史上先后被称为怪石、雅石、供石、案石、几石、玩石、巧石、丑石、趣石、珍石、异石、孤赏石等，其材质、造型、色彩及花纹不同寻常，能够满足人们的猎奇或审美习性，可供观赏把玩，或者出于赏玩目的买卖经营。

新疆的鄯善，是出奇石最多的地方。主要有风凌石、彩玉、青花、玛瑙石、戈壁石、泥石等。奇石出自天然，历经千秋万岁，任由上苍造化，没有人去加工，所以显得弥足珍贵。在新疆的众多奇石中，我先后拥有沙漠漆、风凌石、戈壁石和玛瑙石。沙漠漆出自戈壁，之所以叫沙漠漆，是因为戈壁荒凉裸露的荒漠区，由于地下水上升，蒸发

## 新疆味道

# 奇石

王族

后在石头表面留下一层红棕色氧化铁和黑色氧化锰薄膜，久而久之，看上去就像是在石头上涂抹了一层油漆似的，所以就有了沙漠漆这个名字。十余年前在博尔塔拉碰到这块沙漠漆，那层油漆似的光彩被太阳一照，便反射出光芒。那一刻有一种灵异的感觉涌入内心，我为之心动，遂掏钱将其买了下来。之后在克拉玛依又碰到一块风凌石，听人说风凌石是新疆最具特色的典型奇石，多出现在戈壁风沙口地带，经过上亿年的风吹、雨淋、侵蚀，造型才变得如此千姿百态。听他那么一说，便细看手中的那块风凌石，发现它具有奇石所有的特点——瘦、漏、透、皱、滑、丑、顽、拙、奇、秀、险、幽等特点。这一看便心动了，问过价钱后倒也不贵，于是痛快出手买下，拿回家制作了一个底座，一下子觉得它变得像一位阅尽世事的老人，时时能感到他在向我诉说着什么。

一块戈壁石，得自于鄯善，本来是一块很小、而且看上去毫不起眼的石头，但用手一摸却手感滑润，马上觉得那不是一般的石头。一问果然出乎所料，那就是人们常说的戈壁石，因为被风吹沙蚀磨而成，所以又称风凌石。戈壁石有一奇，虽然名字叫戈壁石，却也有生成于岩洞之中的，色彩更加绚丽，硬度较之于其他奇石要硬上一至两

度。那块戈壁石被我带回家后放在书架上，每每在写作中一抬头，便看见棱角峥嵘、皱漏兼备、造型粗犷的它，心中对文字便多了几分敬畏。

家中的两块玛瑙石，是从玛纳斯买来的。玛纳斯河自古以产玉而闻名，《山海经·北山经》就有“潘侯之山其阴多玉”的记载。如今玛纳斯河已经干涸，但玛纳斯河却留了下来，似乎是玛纳斯河的纪念。有一句谚语说：羊走了，草原留下；水走了，石头留下。把这句谚语用于说玛纳斯河，再合适不过。我无意间买了两块玛瑙石，回家才发现玛瑙石同其他奇石相比，有独特的石质特点和艺术价值，其质地分外坚硬，石体画面豁达奔放，气势恢弘，巍峨峻拔。但凡一物，如果慢慢发现它的好，着实是让人欣喜的。近来准备写一部有关玛纳斯河的长篇小说，构思故事情节时，看几眼那两块玛瑙石，便会有意想不到的灵感。石头有灵，我深信不疑。

十余年前在泽普的叶尔羌河段，见大水已将桥冲断，但人们却不顾危险在河水中捡捞石头。原来此时的叶尔羌河，因为从帕米尔高原一泻而下，冲击和带动了很多人常说的戈壁石，正是捡拾奇石的好时机。碰到一人，他遗憾地说，前几日他从一块奇石上一脚踏过终未发现，他身后的一人，在那一刻犹如得到神助，一脚将那块石头踢得滚了几下，将一幅

在我读书期间，从小学、初中、高中的十二年中，竟没有上过一堂外语课，却上过不少时间的“学工学农”课程，在今天的人看来是不可思议的，但我们这一代人就是从这历史中走过来的。人吃猪肉羊肉，不见得会长猪肉羊肉，但总会得到一点营养，会留在身体里，“学工学农”何尝不是如此。

我不知道学生必须“学工学农”始于何时，总之我在读初中、高中（师范）时是碰到的，去过农村支援“三农”，去工厂“学工”劳动，包括去“推粪车”“推桥头”“搬运图书”等。总之，那个时代培养学子，不希望学生纯粹读书，这样的教育方针利弊我不想加以评价，但对我来说都成了难以忘怀的经历！

先说“学工”吧！我至少去过三个工厂，一个是木工厂、二是汽车配件制造厂、三是针织厂。每周一次，每次半天或一天。“木工厂”是一个课桌椅加工厂，最大的印象是“灰”与“吵”，锯木音之响，粉末飘浮之多，经久难忘，但我学会了使用锯子与刨子，这是工人老师傅教的，怎么收拾锯子与刨子是木工最重要的，不会此技，无法做活，但我学会了，这让我受益终身。以后在家做木工，刨刨锯锯，做个画箱之类，得心应手。“汽车配件制造厂”，是在威海卫路石门路的一条小弄堂中，简陋极了，车间很小，很多活在室外大棚下做，只生产一点配件而已，学不到任何技术，但这个厂的旧址至今如新盖了个皇皇大厦，冠名“上海汽车集团”，见证了中国汽车发展历程，但它当年竟是一个里弄小厂。至于“针织厂”，在威海卫路昇平街里，是借用我一个同事家的大宅，生产运动衫裤，棉絮满屋，噪音终日，我真不知这同事一家是如何应付过来的。这些下厂的经历让我知道，劳动是如此机械单一，做人不要好高骛远……

“学工”还包括去参加社会劳动，如“推粪车”“推桥头”“搬运图书”……这些劳动，如今年轻人完全没有认识了。当时上海多数居民并没有现代化厕所，都要自备“马桶”如厕，粪车每天清晨走街串巷，家家急急去把马桶中的粪便倒入粪车，然后由粪车运到苏州河的粪便码头倒入粪船。粪车像一个长方形黑色大木桶，架在两个轮子上，后面有两个把手控制，无论推或拉都很沉重，粪便在木桶中不停晃动，很不容易控制。一次我与同学们鱼贯地推着粪车从陕西路向南行进，经平安电影院正向威海卫路行走时，路很狭，对面又开来了一辆电车，我一慌一乱，粪车与电车左部相撞，一下子把粪车撞了个360°转身，粪车前插入了车身，我顿时人飞了出去，重重摔在行人道的墙根旁，半天才苏醒……拍拍身上灰土继续推车，一点没有脏脏臭臭的娇气。至于“推桥头”是到桥上去帮推三轮车、黄鱼车、大板车等过桥，当时交通工具多半是人工交通工具，过桥很困难，帮助推上桥头，很受欢迎。我们大多在西藏路的“泥城桥”帮推，这座桥长而高。至于“搬书”是去上海图书馆帮推书。总之，这些“学工”劳动，是让自己学会劳动学会吃苦，学会尊重工人，感到劳动的滋味，体会社会的温度……对一个人的成长不无益处。

关于“学农”就不多描述了，凡

# 忆学工学农

章念驰

经过六七十年的年轻人，几乎都“上山下乡”过，知道“学农”的味道。我们五六十年代的人，只是去支持“三秋”劳动，即“抢救收割抢种”，短期“务农”十天左右，但也脱了一层皮。我一共参加过两次，一次在黄渡，是坐火车去的，到站以后还要步行很久，行李则由船运过去，运行的船竟是一条粪船！我们住在农民家中，没有床，睡在一堆稻草上。吃饭是吃在农民家中，简直没有什么东西吃，这就叫“同吃同睡同劳动”。我最不习惯就是吃不饱，好在妈妈给我带了不少“炒米粉”，好歹混了过来。我们的主要劳动是割稻，一口气割了六七天，然后是脱粒，好在小伙子，弯得下身，学会腿与屁股挺得直直的，镰刀磨得快快的，身体压得低低的，弯得越低越省力，我终于顺利坚持过来了。但劳动一天后，身体其他地方还可以，不知为什么屁股疼得难以忍受。有的同学姿势不对，越弯腰越酸痛，最后竟跪在地上割稻了，狼狈不堪。“三秋”劳动结束时，农家烧了一次新米饭给我们吃，虽没有什么菜，但这是我一生中吃过最美味的一餐，米颗颗晶莹剔透，无比好吃。这样的“学农”，让我们多少知道了一点国情，知道什么是农村，也不好处处。

回来一天，天下大雨，满地泥泞，我们浑身淋湿，连跌带爬，勇往直前，直奔火车站，归心似箭，当时我身轻体健，一马当先，率先抵达。当时作为上海郊区，几乎没有公路，也没有电灯，与今天农村完全是两个世界。也许今天的中学生，已完全无法体会当年的我们与当时的农村，认为我们或许是天方夜谭！在他们的“动漫”世界中，哪里有什么我们的过去与历史呢？

如今六十多年过去，我真怀念当年的精力与体力，今日俯下身子拾样东西，都要大口喘气了，徒有一点美好或荒唐的记忆！

写于2021年3月6日

「文汇报」  
微信二维码